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召开情况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持有人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 416 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 77,626,176 份，占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总份额的 100%。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秘书龚敏先生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根据《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设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人。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77,626,176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陈维娟、孙京、颜敏、李庆华、庞永超为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77,626,176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经管理委员会审议，选举陈维娟为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一致。

3、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事宜的顺利进行，持有人会议授权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 (1) 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 (2) 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
- (3)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份的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 (4) 决策是否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减持等服务；
- (5) 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6) 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在员工持股计划法定锁定期及份额锁定期届满时，决定标的股票出售及分配等相关事宜；
- (7) 决策员工持股计划弃购份额、被强制收回份额的归属；
- (8) 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登记、继承登记；
- (9) 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减持安排；
- (10) 为员工持股计划开立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及其他相关账户；
- (11) 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本授权自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77,626,176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4、审议通过了《关于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细则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7,626,176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弃权 0 份。

特此公告。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六日